**福建省中医药科学院院询价工作单**

公司名称（盖章）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 | 名称 | 参考型号 | 数量（册） | 价格  （万元） | 备注 |
| 1 | 《黄俊山临证医案集》图书编印 |  | 500 |  | 详见附件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合 计 | | | |  |  |

联系人： 联系电话：

1、拟参与询价公司要提供详细的名称、型号、技术指标及供货时间

2、询价单需要盖章扫描件一份

技术规格偏离表

报价方名称（全称）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技 术 要 求 | 响 应 情 况 | 偏 离 说 明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
附件：

一、图书出版具体事项如下：

1.出版社应于收到福建省中医药科学院上述作品誊清稿复印件后5个月出版上述作品。若出版社因故不能按时出版，应在出版期限届满前30日通知福建省中医药科学院，双方另行约定出版日期。出版社到期仍不能出版，除非因不可抗力所致，福建省中医药科学院可以终止合同。

2.出版社尊重福建省中医药科学院确定的署名方式，书稿有主编（含副主编、编委等）者，应予写明。多人合作的书稿，须写明撰稿者各自认可的排列顺序。

3.福建省中医药科学院授予出版社体例和文字方面的修改权，出版社如需要更动上述作品名称，对作品进行内容、观点等重大修改、删节，或增加图表及前言、后记等，应征得福建省中医药科学院书面同意，或退给福建省中医药科学院自行修改。

4.上述作品首次出版后一个月内，出版社向福建省中医药科学院提供10册样书。

5. 双方因合同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，由双方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，则提交福建省版权局仲裁，或向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6.合同的变更、续签及其他未尽事宜，由双方另行商定，并形成书面文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。

二、图书出版具体要求如下**：**

1.上述作品图书形式如下：特16开，内文80克胶版纸，黑白印刷；封面250克铜版纸，四色印刷，UV，塑 封，前后勒口，平装。印数500册。

2.上述作品的设计排版、审稿、加工、校对、印刷、储存、发货、运输等均由出版社负责。

3.在该作品出版后，除样书外，出版社向福建省中医药科学院提供500册图书。

4.为保证生产周期和图书质量，出版社在稿件发稿前充分沟通，同时出版社在排版制作前先行提交设计方案，经福建省中医药科学院同意后开始排版制作。

5.双方签订协议后，福建省中医药科学院将全额支付相关费用给出版社。